

证券代码:600066

证券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 2021-013

##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2月10日、18日、1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1年2月10日、18日、1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不存在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经营秩序正常。

#####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询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

等相关公告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份发行、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2021年2月10日公司发布了《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相关媒体对此进行了报道。除此之外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三、相关风险提示

###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二）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

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九日